

110年全國運動會臺中市舉重代表隊選拔計畫

一、備查文號：臺中市政府運動局110年1月8日中市運競字第1100000462號函。

二、宗旨：為選拔本市優秀選手，期達提升本市競技運動水準，爭取110年全國運動會佳績，特辦理此次選拔比賽。

三、指導單位：臺中市政府

四、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運動局、臺中市體育總會

五、承辦單位：臺中市體育總會舉重委員會。

六、協辦單位：臺中市立大里高中

七、舉辦日期：中華民國110年07月08日(星期四)。

✓八、選拔地點：臺中市立大里高中舉重室

九、報名資格：

(一) 戶籍：設籍本市連續滿三年以上，且至110年10月21日止無戶籍異動情形。設籍期間計算，以全運會註冊截止日(110年9月3日)為準。

(二) 年齡：依國際規則或技術手冊之年齡規定。選手未滿二十歲者，應徵得法定代理人之同意。

(三) 詳細報名資格請參考中華民國110年全國運動會競賽規程第五條規定。

且是110年全國舉重協會七月底公布排名前二十傑之選手

十、報名辦法、比賽規則、競賽方式等規定：

比賽分組

男子組	女子組
61公斤級：61公斤以下(61.00以下)	49公斤級：49公斤以下(49.00以下)
67公斤級：67公斤以下(61.01至67.00公斤)	55公斤級：55公斤以下(49.01至55.00公斤)
73公斤級：73公斤以下(67.01至73.00公斤)	59公斤級：59公斤以下(55.01至59.00公斤)
81公斤級：81公斤以下(73.01至81.00公斤)	64公斤級：64公斤以下(59.01至64.00公斤)
96公斤級：96公斤以下(81.01至96.00公斤)	76公斤級：76公斤以下(64.01至76.00公斤)
109公斤級：109公斤以下(96.01至109.00公斤)	87公斤級：87公斤以下(76.01至87.00公斤)
109公斤以上級：109.01公斤以上	87公斤以上級：87.01公斤以上

比賽規則

1. 採用中華民國體育總會出版之國際舉重規則為準

2. 進行男子七個級別，女子七個級別競賽

3. 報名後得更改參賽級別，級別更改於技術會議，體重未能於過磅時間內，合於技術會

議之量級，則喪失競賽資格

4. 各參賽選手比賽前15分鐘未準時參加選手介紹，則取消比賽資格

5. 選手出場競賽，應穿著舉重衣、舉重鞋

6. 過磅時間：過磅時檢驗身份證

110年7月8日上午8：00-9：00參賽女子選手全部一起過磅

10：00開始選拔比賽

110年7月8日上午11：00-12：00參賽男子選手全部一起過磅

13：00開始選拔比賽

7. 報名方式：報名日期：即日起至6月20日止，以郵戳為憑

報名地點：台中市大里區塗城路673巷15弄3號

臺中市體育總會舉重委員會 收

報名表：請依本委員會印發之報名表格詳細填寫

技術會議：7月8日上午7：30在比賽場地舉行不另行通知

十一、錄取辦法：

1. 選手：有報名但沒參加選拔的選手，須繳交109年參賽成績證明影本

選訓委員依據成績排名選出選手代表順位，108年全運前六名選手，

如還是現役選手提出近一年內參賽成績證明，就可為徵召方式依據

(但須要完成報名程序)，錄取名額(含正選、備取)男女各9位選手。

2. 教練：由臺中市舉重代表隊選訓委員會選出

3. 由本會組成臺中市舉重代表隊選訓委員會，負責代表隊之相關事務及

提出代表隊名單，並督導教練團執行代表隊選手訓練和比賽事宜。

十二、選拔審查會議：110年7月9日10時假舉重委員會辦事處舉辦。

十三、抗議及申述：可於選拔當時向裁判長提出異議，交與選訓委員會處理。

十四、入選代表隊不配合集訓選手之懲處規定：入選代表隊之選手無故缺席集訓，由委員會提報運動局，經運動局及臺中市體育總會審議後懲處，視情節嚴重性，將取消該選手三年內申請本市體育獎金及代表本市參加全國運動會之權利。

十五、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得由臺中市體育總會舉重委員會修正公佈，並同時函送臺中市政府運動局及臺中市體育總會辦理備查。

110 年全國運動會臺中市舉重代表隊選拔賽

報名表

*級別請以公斤數填寫

姓名：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報名組別	☐ 社男組	☐ 社女組	
級別：	公斤級	血型：	型
設籍日期：	年	月	日
	☐ 原住民族 ☐ 不是原住民		
設籍地址：	臺中市 區		
服裝尺寸：	上衣：	褲子：	請填 S M L XL 2XL 3XL 4XL
身高：	公分	體重：	公斤

